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2名），经公司控股股东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第二大股东南宁振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推荐，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苗李女士、吴浅先生、朱春松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一）。职工代表监事李曦女士、奚德标先生，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直接进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表决选举股东代表监事。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4日



附件一：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苗李：女，1972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4年7月江西财经大学毕业。主要工作经历：1994年至2009年在中国广西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工作；2000年1月至2015年11月，在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作，担任纪检监察审计部副部长，兼任柳南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广西铁投贸易有限公司监事、广西铁投吉大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5年11月至2017年11月任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部长，兼任资金结算中心主任；2017年12月至2020年7月任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2020年7月任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兼任一分公司总经理；2021年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2021年8月至今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苗李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与公司控股股东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与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及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意见；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吴浅：男，1981年4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2004年7月江苏大学本科毕业，2008年7月广西民族大学硕士毕业。主要工作经历：2008年



7月至2016年11月在广西商务厅工作，任广西商务厅企改办副主任等职务；2016年12月至2017年8月，在广西宏桂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作，任法律规章科副科长（正科级）；2017年8月至2021年3月，在广西宏桂集团汇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任风控法务部总经理；2020年7月至2021年3月，任广西宏桂集团汇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2021年3月至今在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作，任法律合规部副部长；2021年8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吴浅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与公司控股股东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与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及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意见；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朱春松：男，1978年8月出生，大学学历，会计师，中共党员。2015年11月至2016年5月任广西综路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经理；2016年5月至2018年4月任广西天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4月至2020年7月任广西揽胜企业管理服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7月至2020年10月任南宁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统计部经理；2020年10月至2021年1月任南宁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统计部经理、兼任南宁科技创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21年1月至今任南宁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统计部经理；2021年2月至今任南宁广发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朱春松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南宁振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与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及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意见；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第 3.2.2 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